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1	名称	惠阳区永湖农业产业项目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阳创垦农业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淡水白云四路 21 号之二四楼 联系电话：0752-3456323 联系人：翟嘉莹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3	中介服务名称	惠阳区永湖农业产业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需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确保证照真实有效。 2.业绩须提供近3年投标人承接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清单及合同关键页。 3.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国家一级注册造价执业资格（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为保证本项目的预算审核质量及服务水平，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组建专业齐全、结构合理的项目预算审核团队并提供拟派人员组织架构及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服务内容：本项目为EPC项目，建安费用约3000万元，项目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项目占地面积约2000.00亩。现采购该项目的预算审核服务，中标人需根据EPC项目分阶段出图、分区域施工的特点，按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分阶段开展预算审核工作。 服务质量要求： 1.建立完整、真实、可追溯的审核工作记录及底稿资料，确保造价成果可复查、可追溯。 2.依据施工图纸、现场实际及当地造价管理规定，客观核定工程造价，精准复核工程量，杜绝漏项、多算、重算。 3.规范套用定额，核查人材机单价调差，确保符合招投标文件、合同约定及最新计价规定，并形成自查记录签字确认。 时间要求： 自收到招标人提供文件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审核报告、过程审核文件。 预算审核依据： 施工图纸、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定额、费用标准、编制期信息价）等基础资料，以及审核过程中形成的工程量计算底稿、询价记录、指标对比分析等过程资料。

		成果文件要求： 配合业主完成预算审核资料归档（含电子版及纸质版），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及相关工程档案管理制度要求，审核资料纳入工程项目档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服务时间：本预算审核服务期限自双方签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按招标人要求提交合格审核成果并经招标人确认后30日止。 2.服务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 3.服务方式：组建经验丰富的造价工程师团队，赴招标人指定地点或项目现场开展线下集中审核工作。团队成员熟练掌握预算编制规范、定额体系及当地造价管理规定，具备同类项目预算审核经验。全面配合招标人完成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审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复核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审查定额套用、取费标准、人材机单价的合规性与合理性；对比类似项目指标，提出优化建议；出具预算审核报告及明细对比表。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评审采用综合评价法，重点评估投标人的造价咨询方案、过往业绩、拟派团队的专业能力与配置、服务响应机制及报价合理性。业主不以最低报价作为唯一选取依据，而是综合业绩、人员、方案、报价等多维度择优确定成交供应商。 2.报价方式：投标人提供报价清单，服务控



		制价约 8.66 万元（最终以送审金额为准）， 报价服务费=控制价×（1-下浮率），报下浮 区间 20%-40%（含 20%）。 3.计价标准：经营集团印发《集团工程造价 咨询管理制度》。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招标人要求分阶段提 交全部合格预算审核成果并经招标人确认后 30日止。
9	验收	1.验收时间：根据 EPC 项目设计出图及施工 进度，按已完成的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分阶 段进行预算审核成果验收。每阶段验收工作 自提交完整审核资料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完成。 2.验收程序:投标人提交受理预算审核初稿； 招标人初审合规性和完整性；复核量价准确 性和合理性。若预算审核成果未能通过符合 招标人要求，投标单位应在招标人要求的期 限内无偿整改直至符合招标人要求为止。整 改期间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责任由投标单 位承担。 3.验收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政府 投资条例》《建设项目设计概算编审规程》 相关行业标准及区经营集团印发《集团工 程造价咨询管理制度》。 4.验收前置要求：各阶段预算审核成果经招 标人确认合格后，方可作为对应单位/单项工 程后续施工及竣工结算的依据。 5.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 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阶段性付款——服务期满并符合 招标人要求后的3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 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



		和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